

证券代码：834223

证券简称：永诚保险
券

主办券商：光大证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仲乾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78,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经营班子相关成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说明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财务预
算编制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投资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5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5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尽职报告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尽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议更换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审议稿）》

1. 议案内容：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议更换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傅扬远、魏曦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